#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优选13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山幽谷 更新时间：2024-06-10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11、 签订合同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营业执照、燃气经营许可证、液化石油气充装许可证和液化石油气运输许可证等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所有相关复印件，所有相关复印件须加盖甲方单位公章；2、 甲方应设置安全人员对乙方使用的液化石油气钢...*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1**

1、 签订合同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营业执照、燃气经营许可证、液化石油气充装许可证和液化石油气运输许可证等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所有相关复印件，所有相关复印件须加盖甲方单位公章；

2、 甲方应设置安全人员对乙方使用的液化石油气钢瓶和供气系统定期进行全面安全检查，乙方应设置相应的验收人员；

3、 乙方应在每次供气时检查钢瓶上得出厂钢印标记、钢瓶检验标记和注册登记钢印代码内容是否清晰、有效，对标记、代码有问题的钢瓶有权拒收；

4、 甲方应保证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供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液化气和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技术要求的合格液化气钢瓶。

5、 乙方应在具备安全使用条件的场所正确使用液化气及其设施和用气设备，并对室内燃气设施及用气设备进行日常检查；当乙方发现室内燃气设施或用气设备异常、燃气泄漏、意外停气时，应关闭阀门，开窗通风，并及时通知甲方检查维修；

6、 乙方不得损坏、遗失或擅自替换钢瓶，否则照价赔偿；

7、 乙方不得擅自使用第三方非法液化气，若需试用第三方气体，需提前告知甲方；若乙方单方面使用第三方气体，若有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安全责任，并有权扣除押金；

8、 甲方根据乙方用气量，与乙方协商固定配送时间；如遇紧急使用情况，乙方应该提前1天通知甲方所需液化气数量，甲方可根据其配送计划，送达约定供气地点；

甲方：成都华都燃气有限公司

盖章：

经办人：

联系方式：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经办人：

联系方式：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安装单位(甲方)：

用户单位(乙方)：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2**

1、丙方必须负责施工范围现场的治安、环卫、防盗、防火，安全等多项管理，负责与环卫、交通、环保、市容、园文、治安、居民等部门的关系疏通工作，如发生费用问题由丙方自行承担。

2、甲方负责将施工用水、用电接至消控中心和泵房，其余由丙方负责验收。

3、施工用水、用电由丙方直接与总包单位结算。

4、甲乙丙方同意本协议与今后签订的补充协议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招标文件及的书、补充协议书等与本协议有抵触的，以本协议为准。

5、本协议履行地为本工程所在地。

6、本协议一式六份，叁方各执二份，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代表：\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代表：\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代表：\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施工安装单位(甲方)：

用户单位(乙方)：

一、工程项目：

1、工程名称：

2、安装地点：

3、安装用户数量：

二、工程施工范围：

三、合同施工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月\_\_\_\_日。

总工期天

供气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质量执行标准《\_\_\_\_镇燃气技术规范》GB50494-20\_\_\_;《\_\_\_\_镇燃气室内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94-20\_\_\_;《\_\_\_\_镇燃气输配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33-20\_\_\_。

五、工程施工安装费用：

该工程费用共计：大写 元

卖方：\_\_\_\_\_\_\_\_\_\_

买方：\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日

本天然气购销合同（“本合同”）由下列双方于\_\_\_\_\_年\_\_\_\_月\_\_\_日于中国\_\_\_\_\_\_\_\_签署：

（1）\_\_\_\_\_\_\_\_\_，其注册地址为\_\_\_\_\_\_\_\_\_\_\_，营业执照注册号为\_\_\_\_\_\_\_（“卖方”）；

（2）\_\_\_\_\_\_\_\_\_，其注册地址为\_\_\_\_\_\_\_\_\_\_\_，营业执照注册号为\_\_\_\_\_\_\_（“买方”）。

卖方和买方以下合称“双方”，单独一方则称“一方”。

鉴于：

（1）卖方已拥有一处或多处供应源，或已从一处或多处供应源获得天然气（含液化天然气）的长期供应；

（注：如涉及新项目审批要求，可在此对气源来源情况进行具体描述。）

（2）买方希望购买天然气用于\_\_\_\_\_\_\_\_\_\_\_（“买方用途”）；

（3）买方同意按本合同中约定的条款和条件购买和接收天然气，同时卖方愿意按该等条款和条件向买方销售和交付天然气。

为此，双方本着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有关天然气购销事宜达成本合同如下条款：

第1条定义

除非本合同中另有具体规定，本合同中使用的下列词语含义如下：

起始日

指按本合同第款的规定确定的日期。

合同年

就第一个合同年而言，指起始日开始至起始日所在当年的12月31日结束；就任一其后的合同年而言，指自当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的连续的十二（12）个月；假如合同期在12月31日以外的日期终止，则最后一个合同年为自该终止日前的1月1日起至合同期最后一日止届满的一段时间。

供气日

指北京时间当日的\_\_\_\_\_\_\_\_\_至下一日的\_\_\_\_\_\_\_\_\_.

标准立方米

指在压力为，温度为20℃的状态下占有一立方米空间的气量。

合理努力

指一方在当时的情况下采取合理可能的行为，但不包括采取将会或可能会使该方遭受重大损失的行动。

合理审慎作业者

指能诚信地力求履行其合约义务的自然人及组织，该自然人及组织在力求履约以及在其通常的履行承诺过程中，其表现出的技巧、勤勉、审慎和预见水平达到了人们合理和通常期望的一个成熟及富有经验的同类业务作业者，在同样或相似的情况和条件下并按照所有适用的法律、国际标准和惯例，履行承诺所达到的水平。

第2条批准及许可

双方应各自负责并且应尽合理努力获得各自一切必要的核准（批准）及许可，以使其得以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第3条交付

交付点、风险和所有权

卖方按本合同的规定向买方销售天然气，买方按本合同的规定向卖方购买天然气，交付点为\_\_\_\_\_\_，交付压力为\_\_\_\_\_\_\_\_\_\_\_.交付天然气的所有权和风险自天然气越过交付点时由卖方转移至买方。

卖方交付设施

卖方应将天然气输送至交付点。卖方应负责安排交付点之前的所有天然气交付设施（包括交付点上游的卖方天然气检验和计量设备）。

买方接收设施

买方应在交付点接收天然气。买方应负责安排交付点之后的所有天然气接收设施。

第4条起始日和交付期

起始日

（适用于已建成项目）：\_\_\_\_\_\_\_\_\_\_\_\_\_\_\_

双方约定，本合同项下供气起始日为\_\_\_\_\_\_\_\_\_\_\_\_\_\_\_.

（适用于新项目）：\_\_\_\_\_\_\_\_\_\_\_\_

双方应不定期就双方项目建设的进度进行沟通，并就起始日的确定进行协商。双方约定本合同项下起始日应在\_\_\_\_年\_\_\_\_月\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的期间内（“第一窗口期”）发生，并应根据以下程序确定：

双方应至少在\_\_\_\_年\_\_\_月\_\_\_日前确定一个九十（90）天的期间，该期间应在第一窗口期内且起始日应在该期间发生（该九十（90）天以下简称“第二窗口期”），或如果双方没有按照本款的规定确定窗口，则第二窗口期将被视为是第一窗口期的最后的九十（90）天；

双方应至少在第二窗口期开始前三十（30）天确定起始日的时间，该起始日的时间应在第二窗口期内，或如果双方没有按照本款上述规定确定起始日，则起始日将被视为是第二窗口期的最后一天。

交付期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天然气交付期为起始日至\_\_\_\_年\_\_\_月\_\_\_日。

第5条年合同量（视情况而定，可将“年合同量”调整为“合同量”）

年合同量（适用于1年期以上的合同）

就每一合同年而言，指\_\_\_\_\_\_\_标准立方米的天然气气量。

（注：双方可对每一合同年的年合同量分别进行约定。）

上述年合同量所对应的天然气供应来源来自\_\_\_\_\_\_\_，未来也包括从其他资源国或资源商处获得的其他气源。

最大日合同量、最小日合同量和最大小时提取速率

双方约定，就任一供气日而言，允许买方提取的天然气数量的最大值为\_\_\_\_\_\_\_标准立方米每供气日（“最大日合同量”），最小值为\_\_\_\_\_标准立方米每供气日（“最小日合同量”）。双方进一步约定，除非卖方导致或卖方事先书面同意，对于交付期内任一供气日买方提取的超出上述最大日合同量部分的天然气为超提气。

双方约定，就任一供气日内，允许买方提取天然气速率的最大值为\_\_\_\_\_\_标准立方米/每小时（“最大小时提取速率”）。

增量气

若买方在交付期内的任何时间向卖方提出购买超过年合同量的增量气，则：

买方至少应提前\_\_\_\_\_\_日通知卖方增量气的\'数量以及交付时间；

卖方可在其收到买方按本合同第款的规定发出的通知起\_\_\_\_\_\_日内向买方发出接受或拒绝该等要求的通知，且该合同年的年合同量应按双方约定的增量气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优先供气顺序

双方约定，在交付期内任何时间发生天然气气量不足以满足卖方所有下游用户的有效指定量的情况，无论是否是由于不可抗力所致，卖方将按照附件一约定的顺序向各下游用户供应天然气。

第6条合同价格和气款结算

合同价格（以下模版供选择，并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模版一：按本合同在交付点交付的天然气的合同价格为\_\_\_\_\_\_元/标准立方米（含税）。本合同使用的货币为人民币，单位为“元”。

模版二：双方同意，本合同项下每一标准立方米（或吉焦）天然气的合同价格（以元/标准立方米或吉焦为单位表示）由天然气基础价格（Pi）和综合服务费用单价两部分组成。其中，

双方应按照如下公式计算天然气基础价格：

Pi= \_\_\_\_\_\_\_\_\_\_\_；

综合服务费用单价为\_\_\_\_\_\_\_\_\_元/标准立方米或吉焦。

气款结算

双方约定，本合同项下天然气气款每\_\_\_\_\_结算一次。买房应根据（结算条款）的规定，支付本合同项下其购买的所有天然气的款项和其他按照本合同应支付的款项。

第7条照付不议（适用于1年期以上的合同）

就交付期内的任一合同年而言，卖方应在交付点销售并交付且买方应提取该合同年的年合同量，并为提取的和未提取的天然气付款。双方进一步约定，对于上述买方已付款但未提取的天然气，买方有权按附件三的约定进行补提。

第8条质量和计量

天然气的质量和计量结果以卖方在交付点上游的分析和计量为准。天然气质量规格见附件四。

双方应依据国家颁布的适用于天然气计量的法律、法规、标准、规程和本条规定的原则进行天然气的检验与计量，检验计量规程见附件五。、

第9条调试和维修

调试（适用于新项目）

调试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日止的期间。

在调试期内，双方应互相合作，卖方应尽合理努力交付、买方应尽合理努力接收尽可能多的天然气，其数量应达到双方共同认可的对各自设施正常生产的要求。为避免歧义，在调试期内，（如：“本合同第7条”）将不适用。

双方同意，任何一方每一合同年可对其设施安排累计连续不超过十五（15）日的额定维修，除此之外，作为合理审慎作业者，任何一方可根据各自设施实际情况，另行安排额外维修和临时维修。

第10条保险（本条为选择性条款）

在合同期内，每一方应自费向具有良好财务状况的承保人投保并保持标准的和符合惯例的保险。

第11条计划与指定

本合同项下天然气的计划与指定机制在附件六中予以规定。

第12条买方限制

在合同期内，除非经过卖方书面同意，卖方根据本合同销售给买方的所有天然气只能用于买方用途，不得转作其它用途。

第13条保密

本合同的内容、编制本合同期间披露的一切信息以及往来的函件也包括任何一方的商业信息、客户资料等信息（以下统称为“保密信息”）均应保密。未经一方书面许可，另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也不允许双方各自的雇员、管理人员、代表人、代理人或关联方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第14条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适用xxx法律，并据此进行解释，排除任何会将本合同事项指向其它管辖地法律的法律选择规则。

第15条争议解决

如果双方对本合同产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该争议在任何一方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争议的存在起的四十五（45）天内仍然未能得到解决，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条处理：

（1）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对方发出通知，将该争议提交仲裁进行最终裁决。争议应依据\_\_\_\_\_仲裁委员会在提起仲裁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规则”），由按照规则指定的三位仲裁员在\_\_\_\_\_\_\_进行仲裁以得最终解决，除非本合同另作明确变更。\_\_\_\_\_\_\_仲裁委员会为指定的仲裁机构。仲裁（包括所有联系沟通、证据提交、通知、裁决以及相关文件制作）所使用的语言应为中文。上述仲裁委员会做出的裁决为终局裁决，对买卖双方均有约束力。

（2）任何一方依法提请人民法院通过诉讼程序解决。

第16条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应是指任何其发生超出应按并且已按合理审慎的作业者的方式行事的受影响方（或卖方或买方设备的其他所有者和/或经营者）的合理控制范围，且采用可合理期待其已采取的防护措施亦不能避免，进而导致受影响方无法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一项或多项义务、约定或承诺的任何事件或情形。双方进一步同意，天然气市场或利用本合同所交付的天然气制成的产品市场的市场变化不应在本合同中视作不可抗力。

如一方受不可抗力影响完全或部分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该方应坚持执行合理审慎的作业者标准努力克服和消除不可抗力事件或情况的影响，在此期间该方在本合同项下因受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不能履行义务的责任应予以免除，但是本合同的规定支付应付款项的义务不能予以免除。

第17条生效和终止

生效（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决定，以下两个模版供选择：）

模版一：本合同及附件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并持续有效直至交付期结束时终止或按本合同第款规定的情形发生时终止（简称“合同期”）。

模版二：双方同意，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除了于本合同签署之后即行生效的本合同第2条、第10、12、13、14、15、16条、第款以及第18、19条项下的义务）应以满足以下生效条件为前提：\_\_\_\_\_.所有生效条件均被满足或放弃之日即为生效日。

如发生下述情形，本合同终止，以发生在先者为准：

交付期结束时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经守约方通知后\_\_\_\_\_日内，违约方未纠正其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如任何一方资不抵债、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或严重丧失商业信誉，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如一方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一方不能完整履行合同义务：（a）在连续\_\_\_\_\_年的期间累计超过\_\_\_\_年，或（b）连续\_\_\_\_日，经提前\_\_\_\_日书面通知，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第18条承诺与保证

卖方向买方陈述并保证，并且买方向卖方陈述并保证：

该方拥有订立本合同并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必要能力、资质和授权。

该方未涉及任何诉讼或其他可能影响该方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或将会对该方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的法律程序。

拥有或将会拥有或者享有或将会享有与为履行本合同而所需的资产相关的适当权利。

第19条责任与赔偿

双方同意，对于本合同项下可能出现的买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提取天然气，或卖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天然气等情形的责任与补救机制在附件三中予以规定。

受本合同中明确规定的限制条款约束，一方应赔偿因违反本合同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但是，违约方的赔偿责任以守约方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营业的损失、生产中断的损失、停工的损失、对第三方的赔偿责任、利润的损失等间接损失。

第20条其它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将进行友好协商，并以本合同附件或补充协议的形式予以明确。该合同相关附件内容由供用气双方协商确定。

第21条签署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双方各执\_\_\_份。

本合同由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于文首所载日期签署，以资证明。

卖方：\_\_\_\_\_\_\_\_

姓名：\_\_\_\_\_\_\_\_

买方：\_\_\_\_\_\_\_\_

姓名：\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_\_\_\_市\_\_\_\_街道\_\_\_\_小区\_\_\_\_号楼\_\_\_\_号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计\_\_\_\_个月，简单租房合同书。

二、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元，按月/季度/年结算。每月月初/每季季初/每年年初\_\_\_\_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全月/季/年租金。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取暖费、燃气费、电话费、物业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四、乙方同意预交\_\_\_\_元作为保证金，合同终止时，当作房租冲抵。

五、房屋租赁期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在此期间，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须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并偿付对方总租金\_\_\_\_%的违约金;如果甲方转让该房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六、因租用该房屋所发生的除土地费、大修费以外的`其它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在承租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转租或转借该房屋;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及其用途，由于乙方人为原因造成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甲方保证该房屋无产权纠纷;乙方因经营需要，要求甲方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其它有关证明材料的，甲方应予以协助。

九、就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天津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司法解决。

十、本合同连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_\_\_\_年\_\_\_\_月\_\_\_\_日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3**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按照《\_合同法》及相关规定，本着自愿、平等的合作精神，结合工程实际情况，达成以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泊头镇燃气利用工程

2、工程地点：山东省无棣县小泊头镇

3、工程内容：1)、CNG加气站安装;2)、中压管网3KM铺设;

3)、多层楼房1000户安装及庭院管网。

4、工程时间：工程于20xx年10月24日开工，于20xx年10月1日完工。

>二、工程造价

1、CNG加气站安装费10万元。

2、中压管网3KM铺设费10万元。

3、多层楼房1000户安装及庭院管网安装费每户650元，合计65万元。

4、乙方承建工程造价合计85万元。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业务

1)、甲方负责工程的立项、设计等工作。

2)、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负责提供设计施工图，并按照设计施工图的内容要求监督乙方的施工。

3)、甲方按照设计要求负责提供工程所需的设备、管材、配件、流量计等材料。

4)、甲方在乙方施工中发现有违反设计、法规的行为时，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向乙方要求合同金额10%的赔偿。

5)、乙方在无人力不可抗拒原因的情况下不能按时完工，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向乙方要求合同金额10%的赔偿。

2、乙方的权利和业务

1)、乙方负责泊头镇燃气利用工程的施工、报检、验收等工作。

2)、乙方应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的规定和要求施工安装，必须服从甲方及监理的管理，尊重监理的意见和要求。

3)、乙方必须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开工申请、竣工验收的相关手续，并确保工程质量。

4)、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及时提供工程所需的设备、管材、配件、流量计等材料，因甲方不能及时供给造成怠工并延误工程进度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的实际损失，并顺延工期。

5)、乙方在甲方不能及时支付工程款的情况下，有权停工或单方面解除合同并向甲方要求合同金额10%的赔偿。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首付合同金额的20%，计17万元;完成工程量的50%时再付合同金额的30%，计万元;工程完工后付合同金额的30%，计万元;验收合格后10日内付清余款。

>五、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

2、本合同一经签订具有法律效力，双方严格遵守执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4**

（一）供气方权利义务

1．依照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用气方的用气设施运行状况和安全管理措施进行安全检查，监督用气方采取有效方式保证安全用气。

2．监督用气方在合同约定的数量、使用范围内使用燃气，有权制止用气方超量、超使用范围用气。

3．用气方逾期不交燃气费，供气方有权从逾期之日起向用气方收取滞纳金。

4．用气方用气设施或者安全管理存在不安全隐患、可能造成供气设施损害时，供气方有权中断供气。

5．供气方因供气设施计划检修、临时检修、依法限气或者用气方违法用气等原因，需要中断供气时，应提前72小时通过媒体或者其它方式通知用气方。因不可抗力原因中断供气时，供气方应及时抢修，并在2小时内通知用气方。

6．所供燃气达到国家和\_\_\_\_\_\_\_\_\_市规定的气体质量和压力标准。

7．按照国家和\_\_\_\_\_\_\_\_\_市规定的计量和气价标

准计量收费。

8．正常情况下要按照有关规定保证钢瓶每四年检修一次，再后一次检验是三年，若遇特殊情况钢瓶在检验期未到或烂得厉害进行强制报废或检验。

9．及时做好压力表及管道保养与维修。

10．供气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在重要的燃气设施所在地设置统一、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并配备专职人员进行巡回检查。

11．制订、执行燃气设施和器具的安全使用、报修、报检制度，对用气方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

12．用气方应当按时交纳气费。逾期不交的，供气方可以从逾期之日向不交纳气费的用气方收取应交燃气费的3‰－1％的滞纳金；情节严重的，可以中止对其供气。

（二）用气方权利义务

1．监督供气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质量向用气方提供燃气。

2．有权要求供气方按照国家现行规定，对燃气计量器具进行周期检定。

3．用气设施发生故障或者存在不安全隐患时，有权要求供气方提供（有偿、无偿）用气设施安全检查和维护保养的服务。

4．按照合同约定交燃气费。

5．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使用范围使用燃气。

6．未经供气方许可，不得添装、改装燃气管道，不得更动、损害供气方的供气设施，不得擅自更换、变动供气计量装置。

7．不得在户内放气，不得自己维修灶具及气瓶。

8．严禁将液化气残液倒在群众密集的地方，以确保人身安全。

9．用气方未经供气方批准，不得擅自接通管道使用燃气或者改变燃气使用性质、变更地址和名称。

10．用气方应按照使用规则，正确使用燃气。

11．用气方不得盗用或者转供燃气。

12．用气方不得对液化石油气钢瓶加热。

13．用气方不得倒灌瓶装气和倾倒残液。

14．用气方不得擅自改换钢瓶检验标记。

15．用气方以管道燃气为燃料的热水器、空调等设备，必须报经供气方同意，由持有相应资质证书的单位安装。

16．用气方有权就燃气经营的收费和服务向供气方查询，对不符合收费和服务标准的，可以向其行政主管部门投诉。

17．用气方不得在卧室内安装燃气管道设施和使用燃气。

18．用气方不得在安装燃气器具的房屋内存放易燃、易爆物品或者使用明火取暖。

19．用气方不得在安装燃气计量仪表、阀门及燃气蒸发器等燃气设施的专用房内堆物、堆料、住人及使用明火。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5**

\_\_\_\_\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合同法》有关规定，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在整个民用户燃气工程实施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天然气中压PE管道工程。

二、工程地点：四川省泸州市。

三、工程内容及范围：

1、中压管道18613米及其附属阀门安装、定向钻穿越、管沟开挖与回填、道路拆除与恢复、敷设警示带与示踪线、埋设标志桩、吹扫、全线与分段压力试验、勇气置换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

2、户内燃气管道及设施安装。

3、户外燃气干、支管及设施安装。

第二条工程实施方式

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管理、碰管通气全过程均由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实施。

第三条工程收费标准及付款方式

一、天然气庭院管网、外线中压管线、调压装置、计量表、天然气阀门及配套管件、土石方工程，地形地貌恢复等工程费用。

二、天然气放空气量、管线碰口、设计、监理等费用。

三、本合同总造价36561346元，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伍拾陆万壹仟叁佰肆拾陆元整。

四、甲方用转帐支票或现金到乙方指定银行交付均可。

第四条甲方交款日期

甲方于本合同签订后的五日内交付工程总款的40%，管道安装完毕试压合格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总价的30%，在通气前10日内甲方再向乙方支付工程总价的20%，余款在竣工验收后30日内付清。

第五条材料及设备配置

一、工程所需的材料、设备(不含燃器具)均由乙方供应。

二、燃器具由甲方自行选购本地政府主管部门审查合格、符合安全用气标准的产品。

三、因燃气用具质量而产生的安全责任事故均由燃具供应方负责。

四、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必须是符合国家或有关行业技术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

第六条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甲方的责任

1、甲方在本合同生效当日内向乙方提供以下准确、真实齐全的设计基础资料:甲方用气地点以及周围相邻区域的总平面地形图(1:500地形图、带城市坐标)、总平面布置图、用气建筑的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结构图(1:500或1:100)、标准层平面图(各层平面布置不同时需各层建筑平面图1:100)。用气位置建筑(厨房)大样图、用气建筑给水施工设计图(或竣工图)、电气线路布置图。用气庭院内隐蔽工程总平面图(水、电等管线)、成片开发用户的调压计量室(站)建筑红线位置图、干管所经道路地形带状平面图及纵断面图。

2、合同生效之日起10日内免费开通施工场地与城乡道路的通道以及施工场地内的主要交通干道，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且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

3、合同生效之日起内免费负责接通施工现场总的施工电源、水源，满足施工用电、用水量的需要，并保证乙方在施工期间正常使用，提供施工料具准备间。做好红线内场地平整、拆迁及消除全部障碍物(包括架空的、隐蔽的)。

4、施工前提供住户名单及相应的门牌号。

5、保证设计人员及施工人员能顺利进入每个住户家中踏勘与施工。

6、提供市规划、消防、市政、河道、园林、交通等有关部门需要甲方提供的文件及证明等有关文件资料;提供质检、消防部门验收该建筑合格的资料或证书。配合乙方办理有关手续。

7、在高层建筑的燃气工程验收前，应安装、完善燃气电磁阀的消防报警控制系统。

8、甲方不得擅自改动，损坏燃气工程设施，不得将天然气管道、设备暗埋或包裹。

9、与乙方签订供气合同。

二、乙方的责任

1、代甲方向市规划、消防、市政、河道、园林、交通等单位申请办理燃气工程实施的有关手续及赔偿。

2、除第七条的第二款规定外，在约定的工期内完成整个工程的实施。

3、负责提供齐全的竣工资料。

4、负责组织燃气工程的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质量监督管理方应对工程的质量负责。

5、负责组织工程竣工手续、碰管、通气。

6、非乙方原因遇特殊情况，工程不能实施，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

7、与甲方签订供气合同。

第七条工程期限

一、根据国家劳动定额和本工程现状需要，确定工程实施工期为330日历天，从开工之日起计算。

二、本工程拟定20xx年3月3日开工，20xx年2月28日竣工。

1、因甲方提供的有关基础资料不准确、不齐备或房屋结构发生改变，致使工程无法按期进行而影响进度的。

2、甲方不能提供施工场地，水、电源、道路未能接通，障碍未能消除，导致乙方不能施工的。

3、甲方临时提出更改工程内容或更换设备影响工程进度的。

4、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的。

5、甲方或与甲方相关人员阻扰影响工程进度的。

6、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的。

7、政府或有关部门另有规定，不属乙方职权范围内原因而影响进度的。

第八条工程质量和保修

一、工程设计与工程施工质量，按《城镇燃气设计规定》GB50028-93、《城市燃气输配及应用工程设计、安装、验收技术规程》DBJ20xx88、《城镇燃气输配工程施工验收规范》GJJ33-89、《聚乙烯燃气管道工程技术规程》CJJ63-95执行。

二、工程交付使用之日起，免费保修期为一年。

第九条在燃气工程实施过程中，甲方如改变意图、减、撤消工程量时，乙方应收取已完成工程量相应的费用。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第六条及合同中其它款项规定履行自己的义务，视为违约。

二、乙方未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及合同中其它款项规定履行自己的义务，视为违约。

三、违约者应按工程总造价2%的金额支付违约金给守约方。

第十一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泸州江阳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附则

一、本工程乙方指定罗林祥同志为该工程的项目经理，汪国民同志为该工程的技术负责人。乙方指派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未经甲方和监理部门许可，不得随意变更，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二、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甲方壹份，乙方叁份，存档备查。

三、本合同自乙方收到甲方工程款之日起生效。

四、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或另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日期：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6**

发包人(全称):(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_合同法》、《\_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黄金堡xxxxx栋

工程地点： 重庆市xxxx镇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土建及安装工程(发电机组、塑钢门窗、消防系统 除外)和环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xx年2月5日。 竣工日期：20xx年8月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48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优良。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暂估贰仟叁佰陆拾万元(人民币) ￥：2360万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签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7**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总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分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丙方。

甲、乙、丙叁方根据《\_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精神，本着各方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结合本消防工程具体情况，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造价

主厂房、展示厅、集体宿舍及职工活动楼的全部消防系统造价按一次性包干总价\_\_\_\_\_\_\_\_\_万元(其中包括如下费用)。

1、总包管理费\_\_\_\_\_\_\_\_\_%。

2、市场价格风险调整的不可预见费用。

3、消防验收、消防检测费用(电气检测费用除外)。

4、设计变更调整的费用(以提供的技术文件为依据)。

5、其它与领取《消防工程验收合格证》的所有费用。

6、对建设单位消防系统及设备操作维护人员的培训。

7、涉及对非承包范围的工程(如防火门等)进行检查、指导，资料整理和消防验收。

>第二条工期要求和开工日期

工期要求：

主厂房：\_\_\_\_\_\_\_\_\_天(到\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起始时间要明确展示厅、集体宿舍及职工活动楼的工期及起止时间2、同时必须满足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的施工进度要求。

(工程局的施工进度表要抄送消防工程的施工单位)

>第三条安全生产规范执行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要求

>第四条材料、设备的采购、供应方式和要求

1、本工程的材料及设备由丙方采购。按规定报甲方、总包、监理单位验收，由甲方、总包、监理单位盖章确认。

2、材料及设备品牌必须采用投标时确定的品种、规格、型号、产地、质量等级并且符合消防要求，以保证质量。

>第五条工期、质量保证金

1、丙方保证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全部达到本协议的要求，愿支付给甲方项目保证金为\_\_\_\_\_\_\_\_\_万元(其中质量保证金\_\_\_\_\_\_\_\_\_万元，工期保证金\_\_\_\_\_\_\_\_\_万元，文明、安全保证金\_\_\_\_\_\_\_\_\_万元)。

2、项目保证金的支付：

本协议签订后七天内，丙方交纳给甲方项目保证金\_\_\_\_\_\_\_\_\_万元。

3、竣工后经验收达到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的标准的，在二个月内，甲方将项目保证金退还给丙方(项目保证金不计息)。

>第六条工程价款及支付方式

1、房屋结顶\_\_\_\_\_\_\_\_\_天，甲方支付给丙方\_\_\_\_\_\_\_\_\_万元;

2、丙方支付给乙方总包管理费\_\_\_\_\_\_\_\_\_%(\_\_\_\_\_\_\_\_\_万元);

3、房屋结顶后，按每月完成工程量的\_\_\_\_\_\_\_\_\_%支付;

4、竣工后并且交付《消防验收合格证》和全部竣工技术资料时支付到总工程款的.\_\_\_\_\_\_\_\_\_%;

5、余款\_\_\_\_\_\_\_\_\_万元(其中\_\_\_\_\_\_\_\_\_万元作为工程保修金)，在满一年后支付\_\_\_\_\_\_\_\_\_万元，\_\_\_\_\_\_\_\_\_万元工程保修金满二年后按规定返还(保修金不计息)。

6、接受工程价款的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工程质量保修保修期为\_\_\_\_\_\_\_\_\_年

在保修期间，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通知起\_\_\_\_\_\_\_小时内派员进行保修，否则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修理，费用从保修金内直接扣除。

>第八条违约责任及处理

1、工期违约：丙方如不能按期竣工，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万元。同时每逾期一天再按每个单体工程计\_\_\_\_\_\_\_\_\_元/天计算罚金支付给甲方。

2、质量违约：丙方保证消防工程全部达到合格并符合设计和消防要求，丙方如未达到以上，\_\_\_\_\_\_\_\_\_万元保证金作为丙方违约金予以罚没。

3、安全文明：符合国家和杭州市有规定要求。丙方确保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若发生任何人员安全事故，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所有费用，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丙方全额承担，并愿将\_\_\_\_\_\_\_\_\_万元人民币作为丙方违约金予以罚没。

4、自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之日起，施工单位人员、施工机具、临时设施等全部在一个月内撤出施工现场，逾期按丙方违约处理。每逾期一天，丙方应向甲方交纳违约金，违约金按\_\_\_\_\_\_\_\_\_元/天计取。

5、丙方必须接受总包单位、监理公司和甲方的管理和遵守总包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否则甲方有权进行罚款，每次\_\_\_\_\_\_\_\_\_元/次。

>第九条其它

1、丙方必须负责施工范围现场的治安、环卫、防盗、防火，安全等多项管理，负责与环卫、交通、环保、市容、园文、治安、居民等部门的关系疏通工作，如发生费用问题由丙方自行承担。

2、甲方负责将施工用水、用电接至消控中心和泵房，其余由丙方负责验收。

3、施工用水、用电由丙方直接与总包单位结算。

4、甲乙丙方同意本协议与今后签订的补充协议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招标文件及的书、补充协议书等与本协议有抵触的，以本协议为准。

5、本协议履行地为本工程所在地。

6、本协议一式六份，叁方各执二份，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代表：\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代表：\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代表：\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8**

1、丙方保证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全部达到本协议的要求，愿支付给甲方项目保证金为\_\_\_\_\_\_\_\_\_万元(其中质量保证金\_\_\_\_\_\_\_\_\_万元，工期保证金\_\_\_\_\_\_\_\_\_万元，文明、安全保证金\_\_\_\_\_\_\_\_\_万元)。

2、项目保证金的支付：

本协议签订后七天内，丙方交纳给甲方项目保证金\_\_\_\_\_\_\_\_\_万元。

3、竣工后经验收达到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的标准的，在二个月内，甲方将项目保证金退还给丙方(项目保证金不计息)。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9**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10**

（一）供气方的违约责任

1．供气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向用气方供气，应当向用气方支付正常用气量燃气费百分之\_\_\_\_\_\_\_\_\_的违约金。

2．由于供气方责任事故，造成的停气、气压降低。质量事故，给用气方造成损失的，供气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供气方在检修供气设施前未通报用气方，给用气方造成损失的，供气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4．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或者政府行为造成停气，使用气方受到损失的，供气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用气方的违约责任

1．用气方未按照合同约定使用燃气，应当向供气方支付百分之\_\_\_\_\_\_\_\_\_的违约金。

2．用气方未按期交燃气费的，还应当支付滞纳金。

3．用气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用气，给供气方造成损失的，用气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11**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共同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福星家园临时围墙工程的施工，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范围及内容：

1、乙方承建甲方位于\_\_\_\_县民和路以北、\_\_\_\_地块的施工围墙工程;

2、该围墙的具体做法见乙方提供的施工图;

3、由于本地块地质原因，乙方必须对围墙基础进行处理，以保证围墙的安全建设和使用;

4、该砖砌围墙的施工要求：以甲方指定的基准点做为基准点，C15砼垫层，300宽300高C20钢筋砼地梁，墙体为240墙。墙身高度为500，墙柱高度为2200，每约4100为一跨墙，围墙及柱全采用水泥砂浆面层。

>二、工程质量：

1、乙方按图施工，要求外形美观，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2、乙方对工程所需主要材料经甲方确认后方可进场施工;

3、乙方所承包围墙施工在甲方正常使用中必须保证不跨塌，墙身不裂缝。

>三、工期：

严格按照现场管理人员的安排，随工期需要搞好料具计划，备足料具，组织好技术力量确保业主、监理以及总承包合同条款内容所要求的工期按时、质保、安全完工，该工程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始进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完工。

>四、工程价款及支付：

1、工程价款：

A：本合同所承包的砖砌围墙，单价为300元(此价格不含木桩价格，另计)，暂定总长为120 ,具体以实际发生量为准;工程价款为万元左右;

B:本合同所承包的砖砌围墙上铁艺栏杆(高度)，单价为200元,暂定总长为120 ,工程价款为万元左右;

C：本合同所承包的彩钢板挡板临时围墙(高度2)，单价为120元，暂定总长100，工程造价为万元左右。以上价格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等所有与工程相关的费用,不含税金。

2、工程款的支付:施工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_\_\_\_日内付清全款的95%(按照实际施工量结算),剩余5%在保修期\_\_\_\_\_\_\_\_年满后1\_\_\_\_日内无息付清。

>四、成品及半成品保护：

1、乙方对完成的分项工程负有监护人的责任;

2、乙方对损坏的成品及半成品负有维护、恢复的责任，其经济损失概由自己承担。乙方在施工中若损坏其它分项工程产品应照价赔偿;

3、若因甲方或其他(非乙方)原因给乙方已完工程成品及半成品造成损坏，应由甲方自行负责处理;若甲方需要乙方处理，则甲方应根据所损坏程度给乙方签字认可所需费用(材料、工时费和其他应采取相应的措施费)，乙方方可进行维修处理。

>五、甲方责任、权利、义务

1、甲方按照合同的约定提供施工条件并及时支付工程款项;

2、甲方负责监督乙方的工程质量、进度、安全、工期等，并提出整改的权利;

3、做好各工序的统筹安排，解决征地问题;

4、甲方为乙方解决图纸错误与变更等技术问题，并办好签证。

>六、乙方责任、权利、义务

1、为加强现场管理，其施工负责人应随时在现场与甲方保持联系;

2、乙方应加强其施工人员的安全、文明施工教育，自觉遵守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自觉服从甲方有关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各项规定，杜绝安全事故、治安、刑事案件的发生，维护好现场文明施工形象;

3、在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间付款时，乙方有权拒绝施工;

4、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组织施工，如违法施工发生安全施工，由乙方付全责。

>七、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双方不得违约，如有违约由违约方支付另一方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调不成或调解未达成协议，可\_\_\_\_县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同时具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工程保修期结束后自行废除。

甲方(公章)：\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12**

合同编号：

供气人： 用 气 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地址： 安装地址：

客服电话： 签约地点：

抢修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城市管道燃气供应是城市公用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显著的公用性特征，为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规范管道燃气经营者经营行为，促进管道天然气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根据《\_民法典》、《价格法》、《广西壮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为明确供用气人在燃气供应和使用中的权利和义务， 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严格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章 专用条款

第一条 用气种类、性质和用气量

(一)用气种类为：管道天然气

(二)用气性质为： 居民用气

(三)用气数量

1、用气量(立方米)：按表计量。

2、用气调峰的约定： 视门站压力提前12小时预报通知 。

第二条 供气方式和质量

(一)供气方式

1、供气人通过 管道输送 方式，向用气人供气。

2、燃气供应时间约定：24小时连续供气。

(二)气源保障方式

1、西气东输二线管道天然气(南宁-大化-马山-巴马支线)

2、CNG(压缩天然气)

3、LNG(液化天然气)

(三)供气质量

1、供气人所供燃气气质执行“\_国家标准(天然气一GB 17820-20\_\_)”。

2、双方约定以供气人上游气质标准执行：民用气总硫或硫化氢技术指标达二类标准。

3、供气人保证 用气人灶具 前气压等于或大于 千帕(兆帕或1800帕)。

第三条 用气报装及实施细则

(一)、用气原则：用气人按照“自愿报装、缴费开户”原则

合法用气。

(二)、报装程序

1、用气人持有效身份证、银行卡、房屋产权证(或购房合同、宅基证、社区证明文件)等有效证件，到供气人处填写“用气申请表”。

2、用气人选择报装方式，交纳报装费并进行IC卡充值，签

订《管道燃气安装及供用气合同》和《用气承诺书》。

3、供气人进行勘察设计、燃气设施(中低压燃气管道、调压

设施、燃气计量表、灶具)安装并通气点火。

4、 注解：

(1).户:指同一产权房,同一楼层内燃气设施标准配备范围为：“一户一表、一厨一卫”区域(即2个用气点)。

(2).以外墙立管分户“入户管”起计，供气人向用气人提供5米管道的免费安装量，超量部分管材(管件)费用则由用气人按供气人定价标准按实收方计价承担。

(3)热水器安装：热水器电源、冷、热水管由用气人自行安装，如需供气人协助安装，根据实际情况收取工时和材料费，安装完工后一次性收取。

(三)小区工程安装费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桂价格[20\_\_]38号)并结合供气人成本实际，供用气双方同意管道燃气小区工程安装费标准为人民币 叁仟伍佰元整(小写： 3000元/户)。

(四)、报装缴费方式

1.一次性清缴。

2.半年分期免息：按月交纳500元。

3.一年分期计息：按月交纳本息元。

注解：用气人按年度当期银行(广西农村信用社)贷款年利率(计 )向供气人交纳利息(元/月)。

本协议中，用气人自愿选择第 种交纳方式，实行银行代扣。

第四条 用气价格、计量及气费结算方式

(一)民用气价

1、价格:元/立方米。

2、原则按河池市(巴马县)物价局审定价格执行。

3、在合同有效期内，遇国家门站价格调增调减时，原则同步遵照执行调整。

(二)燃气计量

1、计量器具： IC卡膜式燃气计量表。

2、检定单位：市级质量技术监督局(计量所)。

3、计量表型号：智能型 。

(三)、结算方式

1、结算原则：先款后气，充值用气。

2、结算公式：气费=用气量×气价

3、充值最迟时点：当用气人发现智能气表报警“气量不足”时，应主动前往供气人营业大厅交费充值。

第六条 供用气设施产权分界点与维护管理

(一)供用气设施产权分界点：楼栋竖管分户三通。

(二)维护管理

1、产权分界点(含)逆燃气流向的输配气设施产权归供气人，由供气人负责维护管理;

2、产权分界点顺燃气流向的输、配气设施和燃气器具产权归用气人，由用气人负责维护管理。

第七条 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属供用气双方真实意思的客观表述，未存任何歧义发生，双方就条款的认知、理解和执行具有高度的一致性。本合同自生效日起，在供气人特许经营期限内均有效。

第八条 合同备案、份数及生效

1、合同备案:本合同备案号：

2、合同份数: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

3、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或按手印后生效。

签约栏 ：

供气人： 用气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盖章或按手印)

委托代理人：

第二章 通用条款

第一条 用气人的权利和义务

1、本合同签约后，用气人享受入户安装燃气设施的权利;

2、享受供气人配置使用区域供气管网、楼栋调压设施、入户燃

气管道、燃气设备和IC卡智能燃气计量表(含IC卡)的权利;

3、享有按国家相关标准自行选购天然气燃烧器具的权利;

4、享有就燃气使用费、燃气专业服务事项向供气人进行监督、咨询的权利;

5、按照国家现行规定，享有申请对燃气计量器具进行周期检定

的权利;

6、有权监督供气人按照合同约定燃气质量向用气人提供优质燃气的权利;

7、享有按照合同使用地点和使用性质依约使用燃气和享受燃气供气人专业服务的权利。

8、用气人因未按国家、省、市和县等有关规定安全使用燃气、

或应急处置不当而造成财产、经济损失或发生安全事故的，用气人有依约依法全额承担法律和经济责任的义务。

9、用气人有遵照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_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管道燃气用户安全使用手册》和《安全用气承诺书》的义务。

10、用气人有配合供气人实施燃气安全检查、整改和计量采集的义务。

11、用气人对燃气泄漏有及时报告并进行应急处理的义务。

12、用气人对燃气设施具有维护义务;对破坏和毁损燃气设施的行为具有举报义务。

第二条 供气人的权利和义务

1、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等规定，供气人对用气人的用气设施运行状况和安全管理措施进行安全检查，监督用气人采取有效方式保证用气安全。

2、监督引导用气人合法使用管道燃气，有权制止用气人擅自变更用气地址和擅自改变用气性质。

3、用气人因违规使用燃气设施或者燃烧器具存在不安全隐患、可能造成供气事故或导致区域燃气设施损害时，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供气人有权中断供气。

4、供气人在告知用气人的前提下，享有入户实施燃气使用安全检查的权利。

5、供气人因供气设施检修、依法限气或者用气人违法用气等原因，需要降压乃至中断供气时(不可抗力和突发事件除外)时，应提前48小时给予以公告或通过电话、媒体、网络、短信等方式向用气人予以通知。因不可抗力原因(自然灾害导致市政设施受损、第三方野蛮施工导致燃气主管网受损)中断供气时，供气人应及时抢修，并在24小时内通知用气人。

6、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和使用范围向用气人供气。

7、用气人不得擅自变更用气地点、用气性质或私拉乱接，否则供气人有权停止供气并对其造成的相关损失追究其经济和法律责任。

8、供气人有权要求用气人提供真实有效的用户资料，并对用户资料承有保密义务。若因用气人向供气人提供虚假、无效资料或用气场所不符合燃气设计、安装、安全使用、规范管理等相关规定，供气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或中断供气。

9、按《家用燃气燃烧器具安全管理规则(GB17905-20\_\_)》，供气人对用气人使用的燃气设施享有安全监督、检查和判废权。

10、供气人享有优先使用已建燃气管道的权利。

第三条 安全用气及管理

1、用气人的燃气设施首次使用前，应由供气人派人检查并实施通气点火，用气人不得自行点火。否则，发生安全事故，均由用气人自行负责。

2、用气人一旦发现燃气泄漏等紧急情况，应积极采取正确的应急措施，并迅速通知供气人(抢修电话：)，供气人应立即派专业人员赶赴现场抢修。

3、用气人需加强自身用气设施(含管道)的常态安全检查，确保设施安全完整。未经查实致留安全隐患，导致燃具发生燃烧、爆炸、人员伤亡等恶性事故，或造成供气人燃气设施毁损，用气人理当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4、用气人需确保用气点的通风换气次数，严禁封闭用气区域。做好用气区域内水管、电线与开关的合理布局设置并确保必须设有通风窗口，杜绝安全隐患。

5、用气人厨房操作时，需确保人员在岗，严禁锅内高温热油(热汤)外泄(或外溅)导致天然气软管或电线受热、爆燃，由此导致的安全事故均由用气人负责承担。

6、 供气人负责对用气人实施至少1次/年的入户安全检查，用气人必须予以配合，不得阻挠或拒绝供气人入室检查。在检查中如发现包括但不限于用气人私拉乱接、违规使用“三无产品”，判废燃具、违法转供气、存在泄漏隐患等，供气人有权立即停止供气，用气人应立即无条件进行整改。

7、用气人应严格遵守相关安全使用规定，正确使用燃气器具，保证用气安全并承诺禁止发生下列行为，否则供气人将作停气整治处理。

(1)擅自操作公用燃气阀门;

(2)将燃气管道作为负重支架或者接地引线;

(3)安装使用不符合气源要求的燃气燃烧器具;

(4)擅自安装、改装、拆除户内燃气设施和燃气计量;

(5)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使用燃气或在同一空间使用两种气源。

(6)盗用燃气;

(7)改变燃气用途或向第三方转供燃气;

(8)向城市燃气管道内充入非天然气介质;

(9)进行危害室内燃气设施安全的装饰装修活动(如封闭气表);

(10)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用气人应当按照国家或行业对燃烧器具及输气软管等配件的安全使用年限标准及时进行更新，确保燃气设施无隐患。

9、供气人已向用气人提供《管道燃气用户安全使用手册》，宣传燃气安全使用、燃气设施保养和事故紧急处置等常识。用气人应详细阅读《管道燃气用户安全使用手册》，严格按规定使用操作。否则，发生安全事故，均由用气人负责。

10、供气人向用气人提供24小时免费服务及应急抢险热线：0778- 6216119。

第四条 权益约束

1、供气人的权益约束

(1)、由于供气人燃气供应气压超标，给用气人造成安全损失的，供气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供气人在检修供气设施前未通报用气人，给用气人室内设施设备造成损失的，供气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或者重大抢险行为造成停气，使用气人受到损失的，供气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2、用气人的权益约束

(1)、用气人因逾期充值燃气费而导致燃气计量表自动停气的，由用气人自行承担。

(2)、用气人未按相关规定安全用气，给第三方造成损失或致供气人燃气设施受损的，用气人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用气人因单方面原因违反合同，给供气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均由用气人承担。

第五条 贸易计量

供气人向用气人提供的天然气计量表为IC计量表，该计量表就缴费和充值为供用气双方提供便利的同时，其电子数显控制部分会因为磁场、异常气温、室内高温高湿等原因，导致极少比例的IC计量表显示异常或阀门失控。为明晰供用气双方的贸易计量并保障双方的合法权益，按照“一事一议、公平公正”原则，对涉及表显误差或控制阀失灵时，供用气双方均愿尊重客观实际，按以下条款执行：

1、当IC卡燃气计量表电子数显失效，导致用气人充值购气插卡后，IC卡表未能准确显示充值对应气量，正常用气时出现数显乱码状况。则供气人同意，根据IC计量表故障事实，依照“等价有偿”原则，对用气人的充值气量按机械表读数进行补偿或修正，避免用气人因智能数显错误带来的气量损失。

2、当IC卡燃气计量表电子控制部分出现异常，表阀不能受控关闭，其特征为IC卡表显示为负数、甚至乱码状况时，用气人在已超充值气量状态下，仍能持续用气。则用气人同意根据故障事实依照“等价有偿”原则，对实际发生的用气数量对供气人进行清偿，用气人清偿的标准按机械表计量读数执行(机械表显示的实际用气数量减去用气人的购气总量，即为用气人应补缴的气费款)。

3、天然气计量设施作为用气人房屋附属设施，用气人应关注并有向供气人即时反应燃气计量表故障的义务，用气人不得以IC燃气表发生故障为由拒绝补偿或清偿应缴纳的天然气使用费。供气人也不得以IC燃气表发生故障为由拒绝为用气人修正或补足气量。

4、IC计量表出现故障时，经供气人积极修复无效时，用气人有权要求供气人更换同规格的智能计量表;家庭用智能计量表应属用气人监护，计量表遭人为暴力破坏后用气人产生的气量损失不在此例。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通过巴马县燃气主管机构 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提交巴马县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七条 合同效力

1、通用条款与专用条款同属《管道燃气安装及供用气合同》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同具法律效力。

2、本合同解释权归广西巴马国立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招标合同范本13**

1、工期违约：丙方如不能按期竣工，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万元。同时每逾期一天再按每个单体工程计\_\_\_\_\_\_\_\_\_元/天计算罚金支付给甲方。

2、质量违约：丙方保证消防工程全部达到合格并符合设计和消防要求，丙方如未达到以上，\_\_\_\_\_\_\_\_\_万元保证金作为丙方违约金予以罚没。

3、安全文明：符合国家和杭州市有规定要求。丙方确保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若发生任何人员安全事故，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所有费用，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丙方全额承担，并愿将\_\_\_\_\_\_\_\_\_万元人民币作为丙方违约金予以罚没。

4、自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之日起，施工单位人员、施工机具、临时设施等全部在一个月内撤出施工现场，逾期按丙方违约处理。每逾期一天，丙方应向甲方交纳违约金，违约金按\_\_\_\_\_\_\_\_\_元/天计取。

5、丙方必须接受总包单位、监理公司和甲方的管理和遵守总包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否则甲方有权进行罚款，每次\_\_\_\_\_\_\_\_\_元/次。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